

妩媚栾树入城来

秋天的一个下午,老家的哥身体出了严重情况,我赶忙从京城回老家探望。从铜陵北高铁站出来,我带着些许忧伤走进南方这座小城,天上的云还在漫无边际地飘着,马路上行人不多车也不多。我的目光有点呆滞,随着车窗外闪过的城市风景滑动,突然看见道路两侧不时闪过果实像小灯笼一般的高树,这些果实拇指一般大小,形状上看着像小灯笼,一盏接着一盏;颜色有的呈黄色,有的呈红色,有的呈青色,随着树的不同,色彩不停变幻。尤其那些粉红色的果实,粉嘟嘟挤在一起,孩童般打闹着,无声却引人注目。我正欣赏着,突然一株果实绯红的树儿闪了出来,成熟、热烈,像是少妇在清溪边浣红纱,情景动人。

我所坐的车子从郊区开到城市中心,这类树不时闪现。不仅是道路绿化,而且小区里也有很多这样的树。有的树开着花,有的树有花有果,有的树果实累累,还有的树果实已老,颜色变褐色。果实期都不一致,形成此起彼伏的状态,给人以不同的视觉感觉,我的心好像受到感染,情绪变得好转。我问二哥:“这是什么树?”他说:“这是栾树,老家山上有。”他把树发音为“虚”,这个特定的安徽发音让人倍感亲切。

再仔细去辨认,我从脑海里认出这确实是栾树,但是栾树在城里是不常见的啊!高中时,我曾在这座小城读过两年书。每天,步行上学下车,走在人行道上,看到的都是梧桐树,树不高不低,偏胖不瘦,憨厚得很,树枝向道路上枝蔓,树叶宽大,叶间垂下小小圆球般的种子,称作悬铃木,还分几球悬铃木。彼时,铜陵市由于产业结构偏资源重化工,空气里飘散着硫黄的味道,选择了叶大耐性好的梧桐树,让它成了当家绿化树种,实属理性。梧桐树耐酸,生长快,是世界有名的绿化树种,中国各大城市都流行种植。至于栾树、银杏之类的树,不易种植,长得慢,习惯山野生长,在城市里比较少见。

在我印象里,栾树即使在山野里也不常见。在山上,各种杂树多,常见的一般有几十种,偶尔会看到栾树。我从小在城里生活,日子倍儿单调,每次只要听说去爬山,就比较兴奋,激动中带有一丝恐惧,喜欢山的味道,害怕蛇出没。在山间,看到四季常绿的松树最多,硬朗的栗树和枫树不少。我去山里的机会本来就比较少,山中的栾树长得不出头,脑海里没有留下太多印象。偶尔见到栾树,都是个子高,树干稍稍歪个脖子,不知道在想什么。栾树因为数量少,开花和结果的样子更少见过,说没有什么印象不夸张。这次发现铜陵的栾树大面积进城,居然还成了秋天主打的绿化树种,让我禁不住想打探个究竟,想知道栾树何时何故来到铜陵,但来历网上无从查起,只好从树型上判断,栾树大约二三十年前左右才在铜陵兴起的吧!仔细一思考,还是发现一些端倪。那时,铜陵经济转型,城市产业由“重”向“中”“轻”适度转变,市政府重新把城市定位为山水人文宜居城市,加大城市生态建设,保护长江水系,新建湿地,修复矿山,建设城市新区,估计就是在那时,把绿化质量提到美学高度,大量引进栾树绿化树种。

正是这个秋天,我才发现并留意到栾树是极好的绿化树种。要不是秋天栾树的果实如此漂亮,我还看发现不了栾树呢!而且奇怪得很,一旦我在铜陵发现了栾树,居然一下子在全国到处都看见了栾树。比如,我在山东省临沂市、河南省平顶山市,甚至在北京市,都发现了不少栾树的存在。仿佛以前这些树都不存在,而我一下子想起它们,它们都冒了出来。其实,是我平时眼盲,看不见栾树们。

栾树又称黄金树、灯笼树等,属于无患子科栾树属落叶乔木,原产于中国中部至南部地区。资料上说栾树叶形别致,春季嫩叶呈红色,夏季枝繁叶茂,秋季落叶前叶片变为金黄色,果实极具观赏性。今年,我亲眼目测,栾树高大叶茂,果实剔透漂亮。

栾树不仅有生态美,文化上也足具味道。宋朝杨万里在《东园新种桃李,结子成阴,喜而赋之二首》中写道:桃李今春胜去春,添新换旧却重新。冥搜奇特根窠底,妙简团栾树子匀。可见,栾树在古代很受欢迎。只是,过去栾树美在深山,而现在美在都市,足不出城,就可欣赏这娇媚的栾树。

生态美是直观的无言的,栾树以树叶、树型,尤其果实之美,打动挑剔的城市人,从山野来到熙熙攘攘的城市,打造了更美的秋天,热烈而不哀伤,让人感恩。

有人说,秋天的浪漫从栾树开始,一树火红,告别夏天;一树果实,迎接秋天。我觉得栾树以它独特的美丽,为我们带来了一场视觉盛宴,生命在此刻显得更加奇妙、震撼与绚烂。



胡伟, 原籍安徽, 现为《生态文化》《中国林业》杂志主编, 中国生态地学诗派创始人之一, 中国生态诗歌倡导者。

炊烟暖

马从春

炊烟短粗,急促,仿佛一个干活累了躺在床上呼呼大睡的汉子,呼啸声似炸雷。二丫家的炊烟,清淡而细长,扭动婀娜的腰肢随风而起,温柔缠绵。炊烟的形态,与燃料的属性有关,也与烧火人的脾性有关。炊烟是有灵性的,每一根炊烟,都代表着一个家庭的性格,他们骨子里的精气神。

周日的中午,我躺在高高的稻草堆上,看村里的炊烟。我能从各家炊烟的色泽气味和粗细长短,猜测出谁家烧的什么干草,哪家的灶下谁在添柴禾,甚至锅里的米饭熟了没有,以及做的什么菜。这并不是什么绝活,炊烟,从厨房里窜入房顶,进入眼睛,钻进鼻子,它会悄悄告诉你一切秘密。

房顶的炊烟,是乡村上空的野孩子。它们从各家出来,一路相遇,嘻嘻哈哈追逐打闹,有时候还会头破血流。我家的炊烟纤细孱弱,经常被隔壁黑牛家的炊烟欺负,两股炊烟扭打在一起,总是我家的先散去,留下他家的,继续在那里蛮横盘旋耀武扬威。

我知道,原因不是他家在上风口,也不是因为他爸是村主任,而是我家的贫困。那两间破草屋上空的炊烟,虽不曾停歇,却和我一样,营养不良而瘦弱不堪。很多年后,走出村庄的我,

已经壮硕如牛,却始终走不出那股清贫辛酸,飘荡着委屈泪水的故乡炊烟。

向晚的炊烟,是一个村庄的眼睛。它像一个摄像头,从黄昏里打开,在村庄的上空,默默守候着周围的一切。地里干活的农人,见到炊烟,收了工,荷锄而归,准备一家人围坐吃饭。放学后在野外疯玩的孩子,猛然一抬头,瞥见自家的炊烟,便不敢久留。鸡鸭、牛羊,散放在野地里,见炊烟升起,也撒欢似的跑回自家的院舍。

一个人的一生,就是炊烟的一生。炊烟,从柴火中走来,历经火热的灶膛,把自己磨砺成熟,分解出光和热。一个人,读书行路,走南闯北,历练人生,捧出属于自己的一份精彩。他食人间烟火,一路走来,到最后,自己也成了炊烟的一部分。

炊烟起,时光深处的温暖意象。冬日,漫天大雪,但只要见到炊烟,便心生欢喜。烟卤的周围是没有积雪的,骄傲的雪花,也惧怕它。一缕炊烟,融化一切寒冷,让远在天涯的游子,循着它的鼻息,找到那条熟悉的回家之路。

在炊烟面前,我们都是孩子,所有人都是孩子。岁月清寒,炊烟袅袅,回不去的时光里,它依然温暖如初。



繁忙的大地

许双福 摄

◆草木情深

瓜片记

吕峰

霜方可,需眼疾,需手快。因经历了多道受火工序,与烟熏火燎的腊肉有异曲同工之妙,所以瓜片又被戏称为“茶中腊肉”。

在山里喝茶是美事,在山里看书亦是美事,在山里喝好茶、读好书就更是美事了。好茶是瓜片,好书是《红楼梦》,头顶是柏树,叶子稀疏,却极为青翠,太阳的影像从树叶的缝隙中筛了下来。风过处,满地的日影欣然起舞。对庸碌的人而言,一生之中能几回遇到这般温柔又温暖的阳光?

看书,倒不用按顺序看,想看哪一回,就翻到哪一回,不过这般的氛围宜于看“品茶棧翠庵”那一回。爱茶的妙玉收梅花上的雪,共得了那鬼脸青的花苞一瓮,埋于树下用来泡茶,雅到了极点。雪水泡瓜片,是何等滋味,我无从得知,不过想来定有清冽之感,或许一杯茶下肚,会有寒意从心底沁出。我猜想曹雪芹先生之所以让刘姥姥醉卧怡红院,或许是为了用热闹之气,去消减那份寒意吧!

在山中,万物各归其处,亦各安其处。一棵树与另一棵树,一群树与另一群树,仿佛是青梅竹马,又像是光阴老友,相互羁绊,相偕生长。大别山上的柏树颇多,问其缘由,江涛兄告知,相传大禹治水,途经大别山时,栽下了一株柏树,并由此繁衍下去,久而久之,便有了眼前之场景。树龄达数百年的柏树亦常见,有的高大粗壮,如利剑直插云霄;有的横躺侧卧,如驼背老者,如果是人,胡子不知垂到多远。日影下的柏树,月影下的柏树,雨水中的柏树,收藏了重重叠叠的时光。每一个枝丫,都比人之一生所见证的事要多。

大别山的柏树是大禹栽下的,会稽山的柏树则是后人为纪念大禹栽下的。大禹与洪水斗了一辈子,几乎走遍了天下的河流,有名的大河不用说,不知名的小河也布满了他的足迹。

说他是君王,倒不如说他是一个拿着木锛到处救急的人,哪里有水难,哪里就有他,忙碌得不知还有别的生活,唯一的生活就是治水。翻开《史记》,“劳身焦思,居外十三年”“开九州,通九道,陂九泽,度九山”,这样的句子迎面而来,我仿佛看到了一个为治水殚精竭虑的身影。

提及此事,江涛兄说他曾携瓜片去会稽山拜谒大禹陵,我也有同样的经历。大禹陵在会稽山麓,青石牌坊,甬道尽处,是其墓碑和庙堂。庙堂古朴整齐,正中塑其立像,高数米。他身着黑底朱雀双龙华衮,双手捧圭,冕旒之下,双目凝视远方。大禹死前曾留下遗嘱,要求葬于会稽山,且衣衾三领、桐棺三寸、薄土葬之即可。为此,禹陵并无封土耸丘,只有古槐郁郁,只有松竹交翠。

从大别山到会稽山,是拜谒亦是朝圣。心有所依,心有所念,乃人生之幸。江涛兄擅喝茶,擅作文,更擅作画,尤擅素描。他的人生目标是为心怀天下的人作画,不知不觉,已画了数百幅。数百幅画,数百个人,数百个传奇。在山里,我有幸翻看画册,每一幅画或者说每一个人形神兼备。他说,那些人像一束光照亮了他的世界。于我,他的画又何尝不是如此,那些画亦像一束光照亮了我的世界。

辛波斯卡在诗里说:“有什么东西在我们之间,又好像没有,有什么东西来了,又走了。”一场雨是如此,一只鸟是如此,一地月光是如此,一汪山涧是如此,一壶瓜片茶是如此,江涛兄的画作亦是如此。虽然它们来了又走了,我却晓得了万物皆有柔肠。

大别山里,山路曲折宁静,似通向天之尽头。我想做一名漫游者,漫无目的,漫无天际,行至山尽处,行至水穷处,行至花荫深处,行至天荒地老时。

阿婆是邻村人,从小命苦,生母走得早,十来岁就扛下了所有的活计。田里跟着生产队割猪草、挑秧挣工分,回家还得洗衣、烧灶、带年幼的弟妹,手上磨出硬茧,也没敢歇下来。后来嫁给外公也是一样的生活,出工,挣工分,随着七个孩子接连出生,家里压力陡增。外公在公社记账,家里口粮、布料、烧柴全紧了,阿婆瘦成一把骨头。妈妈说,那会儿外婆为了多挣点工分,硬跟队长申请干男劳力活。春耕撒着木犁把在烂泥里犁田,腰直不起;秋收挑百十来斤谷捆跑晒场,肩膀磨出血就垫上破布。农忙天不亮上工、天黑才回,还得给最小的姨妈喂奶、缝补衣裳。姨妈总提,夜里醒来常看见阿婆在灶台啃冷红薯,眼里熬着红血丝,可第二天仍顶着星星上工,从没喊过苦。

后来,妈妈、大姨和舅舅们陆续成了家,各自有了自己的小日子。家里的热闹换了种模样,阿婆的背却愈发驼了,像被岁月悄悄压弯的秤杆。再往后,她便没歇过脚,一边忙着洗衣、做饭、打理院子这些活计,一边把我们这群吵吵闹闹的孙辈,一个个牵在手里、护在身边。从我记事起,阿公基本就不下地干活了,因为小舅和小姨还没成家,阿婆就靠做乳扇攒钱。大理乳扇好吃,做起来却苦。凌晨三四点,天还黑着,她就生火调酸浆,天亮了挑着水桶去买鲜牛奶。回来后盯着锅熬奶,火大了糊、火小了凝不成形,等奶凝成絮状,用比手指头还粗的木筷子挑起来挂上架子,再挂到院里晒。晴天时,院里的乳扇飘着淡香;阴雨天就得用炭火烘,稍不留意就发霉。有次连下几天雨,好几批乳扇都发霉去掉了,阿婆便独自躲在灶房抹泪,可第二天还是照样凌晨起身。她把所有好的都留给了我们,靠着卖乳扇的钱,阿婆不仅养活了七个孩子,还帮他们一个个成了家、立了业。如今逢年过节,家里大小十几口人分好几桌吃饭,碗筷碰撞的声响、说笑的声音挤满屋子。四代同堂的热闹里,每一口饭菜的香,仿佛都藏着当年阿婆熬乳扇时的温度。

只是谁也没料到,外公走后,那个总在院里忙碌、再苦再难都不肯歇的阿婆,竟慢慢没了精气神。她不再天不亮就起身调酸浆,院里的乳扇架子空了好久,落了层薄灰;逢年过节家里依旧热闹,可她坐在桌边,眼神总有些空,不像从前那样笑着给我们夹菜、听我们讲琐事,偶尔喊她好几声,才慢悠悠应一句。外公是开春走的,那以后,阿婆的背更驼了,她常常望着院里的乳扇架发呆,或是饭前盛饭,总下意识多盛一碗推到外公的位置,反应过来又默默撤回,神情也慢慢变得恍惚呆滞。

那年七月十四送祖,天没亮阿婆就备供品,把乳扇和白酒摆在灵位前。傍晚下雨,舅舅们搭起棚子烧冥衣,阿婆攥着外公的照片蹲在火堆旁,一张一张递纸钱:“这件夹袄暖,这件单衫春天穿……快来领你的衣服和包裹……”仪式结束,她靠在椅子上眯着眼睛,我们以为她累了,却没料到,她竟这样追着外公去了。村里人说这是“伴魂”——感情深的夫妻,走了一个,另一个放心不下,我们把阿婆葬在阿公身边。

如今阿婆走了数年,可每次闻到乳扇香,往事就涌上来:她扛着犁耙的背影、熬乳扇时的汗、塞糖给我时的笑。曾经不懂她的手为何粗糙,不懂她为何不吃乳扇,后来才明白,那双手是熬奶、洗衣磨的,那乳扇藏着最深的爱,那没说出口的苦,都化成了我们长大的甜。

